

弘光科技大學 進修部 護理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(二) 專業必修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第五學年		備註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基本護理學(一)		*1/1									擋修基本護理學實習
基本護理學實作(一)		*1/2									
基本護理學(二)			*2/2								
基本護理學實作(二)			*2/3								
基本護理學實習				*2/6							擋修如附註 1
內外科護理學(一)				*3/3			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一)				*1/2			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(二)					*3/3		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二)					*1/2		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					*3/9						擋修綜合臨床護理實習
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						*3/9					擋修綜合臨床護理實習
婦產科護理學及實作						3/4					
婦產科護理學實習							3/9				
兒科護理學及實作							3/4				
兒科護理學實習								3/7			
社區衛生護理學									3/3		
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										3/7	
精神衛生護理學								3/3			
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									3/7		
人類發展學				2/2							
身體評估及實作			3/4								
生物統計學								2/2			
老人暨長期照護								2/2			
護理行政										2/2	
研究及實證護理概論						2/2					
醫療與生命倫理									2/2		院核心課程
小 計	13/14	11/13	12/14	11/16	9/16	10/17	8/15	14/18	10/14	9/13	
(三) 選修 21 學分											
1.本系專業選修可修 21 學分。											
2.本系可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(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,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)。											
3.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選修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											

附註：

1. 擋修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、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婦產科護理學實習、兒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實習。
2. 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二)其中一科(含)以上不及格擋修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，若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不及格續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；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二)全部不及格擋修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及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。
3. 使用電腦設備課程：生物統計學及應用程式設計。
4. 若取得第二專長證書，其修習之課程皆可認列為畢業學分。
5. 畢業前須完成實習學分 23 學分。【包含必修 20 學分；選修 3 學分/7 小時(綜合臨床實習)】

113 年 12 月 05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3 年 12 月 12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3 年 12 月 18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系主任簽章：

院長簽章：

護理學院
院長 蔡秀敏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一致
113. 12. 18
教務處課務組

護理系教學組
組長 李琳琳

護理系
副主任 張珠玲

護理系
主任 雷若莉